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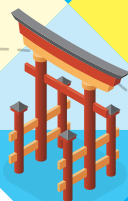
專業旅運(亞洲)企業有限公司

Travel Expert (Asia) Enterprise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35)



中期報告
2020/2021



專業旅運[®]
Travel **Expert**

Pinpoints
**YOUR
JOURNEY**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02
財務摘要	03
主席報告	0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06
其他資料	12
獨立審閱報告	15
綜合全面收益表	17
綜合財務狀況表	19
綜合權益變動表	2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2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3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高偉明先生 (主席)
鄭杏芬女士 (行政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麥敬修先生
司徒志文先生
容夏谷先生

審核委員會

容夏谷先生 (主席)
麥敬修先生
司徒志文先生

提名委員會

司徒志文先生 (主席)
高偉明先生
麥敬修先生
容夏谷先生

薪酬委員會

麥敬修先生 (主席)
鄭杏芬女士
司徒志文先生
容夏谷先生

公司秘書

鄭燕華女士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主要往來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 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長沙灣道868號
利豐大廈
9樓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Suntera (Cayman) Limited
Royal Bank House – 3rd Floor
24 Shedden Road, P. O. Box 1586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公司網址

www.tegroup.com.hk

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1235

財務摘要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盈利能力				
客戶銷售所得款項總額		18,057	635,966	-97.2%
收益				
—來自銷售旅遊／婚嫁相關產品 的服務收入		2,269	78,671	-97.1%
—銷售旅行團		—	78,972	-100%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307	545	-43.7%
		2,576	158,188	-98.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19,423)	(12,192)	
每股基本虧損(港仙)	1	(3.8)	(2.4)	

財務比率

權益回報率(%)	2	-21.2%	-8.4%
流動比率(倍)	3	3.19	0.98
資產負債比率(%)	4	0%	2.2%

附註：

- 1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509,859,000股(二零一九年：509,859,000股)計算。
- 2 權益回報率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除以期終時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再乘以100%計算。
- 3 流動比率乃根據於期終時的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 4 資產負債比率乃根據期終時的銀行借貸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港及世界各地爆發2019冠狀病毒病（「COVID-19」），營運環境極具挑戰。

誠如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八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三日刊發的盈利警告公告及盈利警告補充公告所示，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業績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此乃由於爆發COVID-19所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為19.4百萬港元，而去年同期虧損為12.2百萬港元。本期間總收益為2.6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158.2百萬港元下降98.4%。為應對全球爆發COVID-19所帶來的不可預測情況，世界各國政府均實行嚴格的旅遊限制，令旅遊業陷入經營困境，困難重重。此挑戰前所未有，令本集團收益大幅下降，並對本集團於本期間的財務表現產生不利影響。

於本期間，專業旅運有限公司（「專業旅運」）的自由行業務創歷史新低。尊賞假期有限公司（「尊賞假期」）取消及暫停所有三月中旬直至現在出發的出境旅行團。面對嚴峻的挑戰，本集團管理層最重要的任務為透過各種成本控制措施（包括但不限於縮減分店網絡、降低員工成本及與業主磋商減租）儲備現金以管理營運資金及保持流動資金。政府推出旅遊業支援計劃及防疫抗疫基金下的紓困措施，對此本集團及僱員十分感激，儘管該等措施為短期之舉，尚遠不夠，但可於此關鍵時刻減輕我們的財務負擔。

於此艱巨環境下，本集團除提高營運效率及繼續致力於提升服務質素外，亦履行其合約責任，如履行市場推廣計劃及租賃協議的承諾，致力維持與業務夥伴及供應商的良好關係。我們相信，作為一個值得信賴及可靠的業務夥伴，對本集團把握商機十分重要及有利。



為加強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增加一般營運資金，我們於本期間出售本集團於尖沙咀漢中大廈的物業及一間聯營公司20%的股權。我們亦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出售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該附屬公司為荔枝角九龍廣場投資物業的實益擁有人。因此，本集團已維持足夠的營運資金，以滿足其運營需求。

展望未來，營運環境仍然極具挑戰。旅遊業復甦依舊遙遙無期。本集團的首要任務為管理成本及營運資金，以渡過難關。為保存實力，我們將繼續與業主磋商以獲得租金寬減及精簡前線及後勤辦事處的營運流程。本集團將竭力採取積極措施應對挑戰，並將繼續提高其在不同領域的競爭力。我們相信，通過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及全體員工的不斷努力，加上本集團採取的積極靈活的措施，我們定能渡過難關。此外，本集團將在香港以外的市場（如大灣區）探索新的商業機會。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股東、業務夥伴及客戶一如既往的支持，亦感謝各員工在此困難時期對本集團的忠誠及努力工作。

主席兼執行董事
高偉明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誠如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八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三日刊發的盈利警告公告及盈利警告補充公告所示，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業績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此乃由於爆發COVID-19所致。本集團於本期間的客戶銷售所得款項總額為18.1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636.0百萬港元減少97.2%。本期間總收益為2.6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158.2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98.4%。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為19.4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12.2百萬港元），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每股虧損為3.8港仙（二零一九年：2.4港仙）。董事會議決不會就本期間宣派中期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透過專業旅運經營零售自由行業務，此乃本集團的核心重點業務。於本期間，COVID-19疫情的爆發對本業務線的業務經營產生了空前的影響。為緩和COVID-19擴散，世界各國政府均實行嚴格的旅遊限制及強制檢疫令。顧客取消或推遲不必要的出行計劃。本業務線的銷售及收益急劇下降至歷史低位。為應對此次空前的挑戰，本集團已落實多項現金保存措施。為維持營運資金，在此風暴中求得生存，我們縮減分店網絡規模、與業主磋商寬減租金及降低員工成本。

本集團透過網上交易平台www.texpert.com經營線上業務，其重心為銷售主題公園門票、火車票、巴士票、船票等旅遊產品。於本期間，我們放緩了本業務線的系統優化計劃，以保持流動資金及保存現金。

本集團的旅行團業務主要由尊賞假期經營，其重心為經營高檔長線旅行團業務。於本期間，由於世界各國政府採取有力措施，本業務線的旅行團已遭受不利影響。為應對此極具挑戰的營商環境，本業務線竭力透過持續及密切監察成本及精簡營運流程以提高其經營及成本效益。為了提高我們的競爭力和服務品質，本業務線亦對本集團前線員工進行了各種培訓計劃，使其具備產品知識、銷售技巧及服務品質。



除一般旅遊業務分部外，專業旅運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專業旅運資產管理」）運用按經批准投資上限獲分配的本集團盈餘資金進行投資。於本期間，該分部錄得輕微虧損。我們將繼續密切監察市況及審慎作出投資決定，協助本集團更有效運用其盈餘資金及為業績作出貢獻。

財務回顧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6.0百萬港元大幅增加15.0百萬港元至本期間的21.0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本期間內確認政府補助10.7百萬港元，租賃修訂之收益3.2百萬港元、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3.8百萬港元及出售投資物業之收益2.0百萬港元，而去年同期並無錄得該等項目。

銷售及分銷成本

於本期間，銷售及分銷成本為14.5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75.5百萬港元減少80.8%。

全球爆發COVID-19已經對本集團業務產生了深遠的影響。銷售及分銷成本減少主要由於(i)前線員工成本減少，此乃由於前線員工人數減少以及銷售佣金開支及其他員工成本下跌；(ii)廣告及促銷活動減少；(iii)銷售所得款項的信用卡收費減少；及(iv)使用權資產折舊及與零售物業有關的租金減少。於本期間，為應對COVID-19疫情影響下的艱巨營商環境，我們繼續精簡分店網絡，縮減成本以維持營運資金。此外，本集團實施嚴格成本控制措施，竭力維持合理銷售及分銷成本水平。本集團亦將根據市況採取其他措施，以維持其分店網絡的競爭性及成本有效性。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以專業旅運及尊賞假期品牌合共經營19間零售店。



行政開支

於本期間，行政開支為25.0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33.5百萬港元減少25.4%，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包括薪資及花紅）及若干其他經營開支減少。

目前，本集團於香港及深圳各有一個後勤辦事處。通過不懈努力，我們成功將整體行政開支降至一個更合理水平。在這個困難時期，為通過以保留現金的方式管理成本及營運資金來保存我們的實力，本集團將更有效分配其後勤服務資源及精簡現有營運流程，從而繼續就行政開支採取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

融資成本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為374,000港元，其中3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8,000港元）與計息銀行借貸有關及33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901,000港元）與租賃負債的利息有關。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一般透過內部產生的資源撥付其流動資金需求，並僅於有需要時方以可供動用的銀行融資撥付。於本期間，本集團有重大營運現金流出約33.1百萬港元及資產淨值為91.8百萬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11.0百萬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合共31.9百萬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44.1百萬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投資物業73.0百萬港元（計入持作出售資產），而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投資物業為84.9百萬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組合8.8百萬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尚未償還銀行借貸。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計息銀行借貸除以權益總額）為2.6%。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開支承擔約為82,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211,000港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投資物業約73.0百萬港元（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及銀行存款0.3百萬港元已予以抵押以擔保本集團獲授的銀行融資（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84.9百萬港元投資物業、15.1百萬港元租賃土地及樓宇及1.6百萬港元銀行存款）。

外匯風險及財資政策

本集團面對外幣風險，該等風險主要來自以本集團功能貨幣港元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資產及負債結餘。本集團的政策要求管理層密切監察外幣匯率走勢，以監控本集團的外匯風險。管理層可於適當時候以即期匯率購買外幣以履行本集團於未來的外幣付款責任。隨著設立專業旅運資產管理以及擴大投資範疇，本集團可使用更多金融工具（例如外匯遠期合約、貨幣期貨等）以管理外匯風險。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外匯虧損淨額1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外匯收益31,000港元）。

人力資源及僱員酬金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員工227人（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237人），當中約57%為前線員工。僱員薪酬組合經參考市場資料及個人表現釐定，並會定期檢討。其他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供款及醫療保險。此外，本集團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肯定員工貢獻並向彼等提供獎勵以鼓勵其繼續服務本集團。董事會將不時檢討薪酬政策。董事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比較市況後釐定。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二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買方」）訂立臨時買賣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出售而買方同意收購昌基有限公司（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代價為74.8百萬港元。有關該交易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一日刊發之通函。買賣交易已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八日完成。

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九日，本集團就租賃本集團的新總部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租賃協議（「租賃協議」），而本集團根據租賃協議確認的未經審核使用權資產價值約為7.92百萬港元，即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租賃協議條款於租期開始時應付租金總額的現值。租賃協議的詳情載於本公司刊發的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月九日之公告。

前景

COVID-19的爆發已蔓延至全世界，並對全球經濟產生負面影響。營商環境預計比以往更具挑戰性。鑒於由COVID-19引起的不確定性，本集團管理層的重中之重乃管理我們的成本及營運資金以渡過難關。為使我們能夠保持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實力，本集團將繼續實施若干節約成本的措施，包括減省員工及其他營運成本、與業主磋商以獲得租金寬減及精簡分店網絡。

儘管概無人士可預測COVID-19疫情何時受控及旅遊業何時復甦，我們欣然得知近期科學家及世界最大製藥公司正在研發COVID-19的潛在疫苗並正在進行測試。倘有效的疫苗可於二零二一年年中前問世，我們希冀旅遊業將於明年年底前逐步復甦。

憑藉於本期間出售本集團於尖沙咀漢中大廈的物業及於一間聯營公司的20%股權以及誠如上文「報告期後事項」一節所載，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完成出售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後的財務狀況有所提升，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具備充足營運資金以支持本集團的營運需求。我們將透過採用積極及具前瞻性的措施繼續竭盡全力維持本集團的營運。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於本期間，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所有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1.3條，舉行常規董事會會議前須向全體董事發出至少14天通知，以便彼等有機會出席會議。於本期間，常規會議按上一年度計劃的會議日程舉行。兩次額外非定期會議在發出少於14天通知情況下召開，以便董事就出售物業及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作出及時應對及加快決策過程。儘管如此，所有董事會會議乃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相關規定妥為召開及舉行。董事會日後將盡合理努力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1.3條的規定。

審閱中期業績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期間的中期業績，並就此與管理層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討論。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董事確認，彼等於本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其他資料

董事於股本的權益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已另行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數目			總權益	佔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高偉明先生（「高先生」）	4,240,000	8,370,000 （附註a）	356,715,000 （附註b）	369,325,000	72.44%
鄭杏芬女士（「高太太」）	8,370,000	4,240,000 （附註a）	356,715,000 （附註b）	369,325,000	72.44%


附註：

- (a) 高先生及高太太為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高先生被視為為高太太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而高太太被視為為高先生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b) 此等本公司股份由高炫集團有限公司（「高炫」）擁有，高先生及高太太分別擁有該公司60%及40%權益。

(b) 於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實益擁有人	家族權益 （附註）	所持股份總數	佔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高先生	高炫	3	2	5	100%
高太太	高炫	2	3	5	100%

附註：高先生及高太太為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高先生被視為為高太太擁有的高炫股份中擁有權益，而高太太被視為為高先生擁有的高炫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六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使董事會能向經甄選合資格人士授予購股權作為鼓勵或獎賞，表彰彼等對本集團所作出或可能作出的貢獻，及／或聘請及留聘有才幹的合資格人士，並吸引對本集團有價值的人力資源。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尚未行使購股權，且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於期內任何時間，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概無獲授或行使可藉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利的權利，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而使董事可收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權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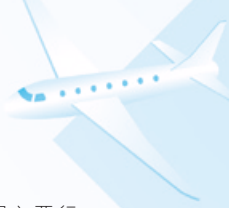
主要股東於股本的權益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已另行知會本公司的權益或淡倉的股東（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載列如下：

股東名稱／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 總數	佔已發行 股本的概約 百分比
	實益擁有人	家族權益		
高炫（附註a）	356,715,000	-	356,715,000	69.96%
朱鴻鈞先生（「朱先生」）（附註b）	17,400,000	11,500,000	28,900,000	5.67%
戴諫月女士（「朱太太」）（附註b）	11,500,000	17,400,000	28,900,000	5.67%

附註：

- 高先生及高太太分別擁有高炫60%及40%的股權。
- 朱先生及朱太太為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朱先生被視為於朱太太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而朱太太被視為於朱先生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概不知悉有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知會本公司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資料變動

自本公司最近刊發的年報以來，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之董事資料變更。

投資活動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參與若干投資活動。所有用於該等投資活動的資金乃本集團根據投資上限分配的盈餘資金。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會批准投資上限金額30百萬港元或相等於本集團之盈餘資金結餘（以較低者為準）維持不變。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根據投資上限購入並按公允值列賬的金融資產或負債的詳情如下：

按投資類別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	8,810	—
恒生指數期貨合約	18	—
總值	8,828	—



獨立審閱報告



Tel : +852 2218 8288
Fax: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th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 : +852 2218 8288
傳真 :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致專業旅運(亞洲)企業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緒言

本核數師已審閱載列於第17至第42頁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當中包括專業旅運(亞洲)企業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有關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附註(「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期財務資料報告的編製必須符合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本核數師的責任是根據本核數師的審閱對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發表結論。按照雙方所協定的聘用條款，本報告僅向全體董事作出，除此以外不可作其他用途。本核數師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本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工作。此等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宜的人員作出查詢，並運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的審核小，故不能保證本核數師會知悉在審核中可能會發現的所有重大事宜。因此，本核數師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本核數師的審閱工作，本核數師並無發現任何事宜，致使本核數師相信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並無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強調事項－與持續經營相關的重大不明朗因素

本核數師並無保留意見，但謹請垂注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2，其指出 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錄得本期間虧損約為19,425,000港元及經營現金流出約33,113,000港元。該等狀況連同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2載列的其他事項，表明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或會對 貴集團繼續持續經營之能力構成重大疑問。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黃國偉

執業證書編號：P06047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6	2,576	158,188
銷售成本		(87)	(63,089)
毛利		2,489	95,099
其他收入及收益	6	21,034	6,001
投資物業公允值變動	13	(2,189)	(1,823)
銷售及分銷成本		(14,485)	(75,464)
行政開支		(24,979)	(33,497)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828)	(752)
出售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負債的虧損		(65)	(226)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的 公允值收益／(虧損)		2	(256)
經營虧損	7	(19,021)	(10,918)
融資成本	8	(374)	(939)
除所得稅前虧損		(19,395)	(11,857)
所得稅開支	9	(30)	(87)
期內虧損		(19,425)	(11,944)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160 (306)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160 (306)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19,265) (12,250)

下列各方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9,423) (12,192)

非控股權益

(2) 248

(19,425) (11,944)

下列各方應佔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9,263) (12,498)

非控股權益

(2) 248

(19,265) (12,25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10

(3.8)港仙 (2.4)港仙

基本及攤薄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2,446	20,718
投資物業	13	–	84,900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	8,369
按金		1,810	3,389
		<u>4,256</u>	<u>117,376</u>
非流動資產總值			
		<u>4,256</u>	<u>117,376</u>
流動資產			
存貨		2,383	3,462
應收貿易款項	14	195	2,199
租賃應收款項		355	88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857	29,022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	135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5	8,828	–
預付稅項		–	102
已抵押存款		278	1,6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	31,873	44,124
		<u>58,769</u>	<u>81,555</u>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20	<u>73,195</u>	–
		<u>131,964</u>	<u>81,555</u>
流動資產總值			
		<u>131,964</u>	<u>81,555</u>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17	7,647	18,587
租賃負債		10,038	18,782
應計費用、已收按金及其他應付款項		15,635	27,910
合約負債		7,468	13,661
銀行借貸	18	–	2,926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	219
稅項撥備		526	513
		41,314	82,598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相關的負債	20	95	–
流動負債總額		41,409	82,598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90,555	(1,04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94,811	116,333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	51
租賃負債		3,045	5,251
非流動負債總額		3,045	5,302
資產淨值		91,766	111,031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9	5,099	5,099
儲備		86,489	105,752
		91,588	110,851
非控股權益		178	180
權益總額		91,766	111,031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股份贖回 儲備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外匯儲備 千港元	資產重估 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擬派股息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5,099	55,629	37	(9,000)	(274)	34,727	(4,980)	10,197	76,299	167,734	(1,136)	166,598
期內虧損	-	-	-	-	-	-	-	-	(12,192)	(12,192)	248	(11,944)
其他全面收入： 匯兌調整	-	-	-	-	(306)	-	-	-	-	(306)	-	(306)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306)	-	-	-	(12,192)	(12,498)	248	(12,250)
已付末期股息	-	-	-	-	-	-	-	(10,197)	-	(10,197)	-	(10,197)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5,099	55,629	37	(9,000)	(580)	34,727	(4,980)	-	64,107	145,039	(888)	144,15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股份贖回 儲備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外匯儲備 千港元	資產重估 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擬派股息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5,099	55,629	37	(9,000)	(583)	34,727	(6,046)	-	30,988	110,851	180	111,031
期內虧損	-	-	-	-	-	-	-	-	(19,423)	(19,423)	(2)	(19,425)
其他全面收入： 匯兌調整	-	-	-	-	160	-	-	-	-	160	-	160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160	-	-	-	(19,423)	(19,263)	(2)	(19,265)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5,099	55,629	37	(9,000)	(423)	34,727	(6,046)	-	11,565	91,588	178	91,76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所用現金	(33,147)	(7,247)
已退還所得稅	34	139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3,113)	(7,108)
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47)	(69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8,788	-
投資物業產生之資本開支	(189)	(23)
出售投資物業所得款項	8,900	-
使用權資產產生之開支	-	(27)
收取租賃應收款項	537	669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所得款項	4,014	-
聯營公司結餘變動淨額	-	(1,928)
股息收入	-	113
已抵押存款減少	1,352	5,479
原有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增加	-	(10,003)
已收利息	88	1,106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33,343	(5,309)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已付股息	-	(10,197)
結算租賃負債	(9,336)	(13,077)
償還銀行借貸	(2,926)	(241)
已付利息	(374)	(939)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2,636)	(24,45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2,406)	(36,871)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124	92,177
匯率變動的影響	161	(229)
期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879	55,077
減：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6)	-
	31,873	55,077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專業旅運（亞洲）企業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長沙灣道868號利豐大廈9樓。本公司的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提供有關銷售機票、酒店住宿及其他旅遊／婚嫁相關產品的服務、銷售旅行團、物業投資以及財資活動投資。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六日獲董事會（「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2. 編製基準

該等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而編製。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為未經審核，惟已經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於二零二零年初，爆發2019冠狀病毒病（「COVID-19」）對旅遊業構成前所未見的壓力。各國紛紛實施預防及控制措施，包括對國際旅遊實施入境限制及檢疫措施。疫情的情況仍岌岌可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虧損約19,425,000港元及經營現金流出約33,113,000港元。



2. 編製基準 (續)

該等事項或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導致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因此本集團可能無法於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清償其債務。雖然如此，本公司董事（「董事」）在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已採納持續經營基準。

鑒於該等情況及COVID-19疫情的影響，管理層密切監察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流動資金狀況，以評估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管理層不斷採取措施控制運營成本並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

該等措施包括(i)透過縮減業務經營規模控制運營支出，包括透過關閉表現不佳的分店優化分店網絡、減低租金開支及員工成本等相關成本；(ii)與業主磋商寬減租金；(iii)申請適用於本集團公司的COVID-19相關補貼，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推出的「保就業計劃」項下的工資補貼；及(iv)計劃變現本集團若干非流動資產，包括以現金代價74,800,000港元出售一間物業控股附屬公司（於附註20披露），已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底完成並收取。

董事已審閱管理層編製之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現金流量預測涵蓋自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起計十八個月的期間。基於COVID-19疫情的發展及旅遊代理行業未來發展不同的可能結果，管理層編製之預測中含有就預計的本集團營運所得現金流量、資本開支及COVID-19相關補貼作出的關鍵假設。儘管評估持續經營會計基礎取決於若干管理層假設及判斷，特別是放鬆、入境限制的時機及檢疫措施以及能否成功實行上述有關流動資金之措施，董事經作出適當查詢及考慮上述管理層預測之基準並計及營運表現之合理可能變動後，相信本集團將具備足夠財務資源按持續經營基準經營。因此，董事認為，按照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誠屬恰當。

倘本集團未能按持續經營基準經營，則將須作出調整撇減資產價值至其可變現淨金額、就可能產生之任何日後負債作出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該等調整之影響尚未於該等財務報表中反映。



3. 重大事件

世界衛生組織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日宣佈，將COVID-19列為國際關注的突發公共衛生事件。自此，本集團的營運受到嚴重影響。旅遊及旅遊／婚嫁相關業務的銷售及收益急劇下降至歷史低位。

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以來發生的重大事件及交易概述如下，均與全球疫情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造成的影響息息相關。

(a) 銷售及經營現金流入減少

如附註6所披露，自疫情影響廣泛傳播以來，旅遊及旅遊／婚嫁相關業務已大幅減少。期內，大量旅遊及旅遊／婚嫁相關產品遭取消及退款，導致撥回與提供有關銷售旅遊及旅遊／婚嫁相關產品的服務有關的收益。因此，本集團於期內錄得以代理身份代表主事人向客戶支付及應付的現金淨額。

(b) 出租人之租金優惠

本集團以租金減免形式已收到出租人的租金優惠，導致租賃負債總額減少約1,788,000港元。

(c) 政府補貼

本集團已申請政府為全球抗疫而推出的各種支援計劃。

就資助本集團僱員工資所獲得的政府補貼10,063,000港元計入損益中。本集團須承諾將援助用於支付工資開支，並且在特定時期內不會將員工人數減至規定水平以下。本集團已選擇單獨呈列該政府補貼，而並非減少相關開支。

此外，旨在為旅遊代理提供即時財務支持及現金獎勵的一次性政府補貼625,000港元計入損益中。

4. 會計政策

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採納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首次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此統稱乃包括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4. 會計政策 (續)

於中期期間，本集團已採納於報告期間首次生效且與本集團相關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並無任何重大影響，且董事認為有關變動對本集團營運業績或財務狀況並不重大。

5. 運用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所作出之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二零二零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6.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有關銷售機票、酒店住宿及其他旅遊／婚嫁相關產品的服務、銷售旅行團、物業投資以及財資活動投資。本集團來自主要業務的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		
客戶合約收益		
提供有關銷售旅遊／婚嫁相關產品的服務(附註)	2,269	78,671
銷售旅行團(附註)	-	78,972
	<u>2,269</u>	<u>157,643</u>
其他來源的收益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307	545
	<u>2,576</u>	<u>158,188</u>

6.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分部資料 (續)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		
來自一名第三方的租金收入	184	168
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的利息收入，按攤銷成本列賬	88	1,013
債務證券的利息收入	-	93
贊助及共同廣告收入	635	3,753
分租協議的投資淨額的財務收入	11	41
匯兌收益	-	31
上市證券的股息收入	31	113
政府補助	10,688	-
租賃修改的收益	3,237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3,830	-
出售投資物業的收益	2,000	-
雜項收入	330	789
	21,034	6,001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	23,610	164,189

附註：

來自客戶的銷售所得款項總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與提供有關銷售旅遊／婚嫁相關產品的服務有關的		
銷售所得款項總額*	18,057	556,994
銷售旅行團	-	78,972
來自客戶的銷售所得款項總額	18,057	635,966

* 本集團與提供有關銷售旅遊／婚嫁相關產品(包括機票、酒店住宿及其他旅遊／婚嫁相關產品)的服務的銷售所得款項總額，被視為以代理身份代表主事人收取的現金及應收款項。來自該等銷售的銷售所得款項總額(並非代表收益)指所出售產品的價格(包括服務費)。本集團按淨額基準將相關服務收入入賬。

6.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分部資料 (續)

下表載列有關來自客戶合約的應收貿易款項及合約負債的資料。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附註14)	195	2,199
合約負債	7,468	13,661

本集團已對其服務合約應用可行權宜方法，因此，並未披露本集團在履行與提供銷售旅遊及婚嫁相關產品以及旅行團的服務有關的合約項下的剩餘履約義務時本集團有權獲得的收益，該等合約的原始預定期限為一年或更短。

客戶合約收益的細分

下表載列按區域市場、主要服務線及收益確認時間劃分的收益。

	旅遊及旅遊／婚嫁相關業務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區域市場			
香港	2,212		157,588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不包括香港)	57		55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總額	2,269		157,643
主要服務線			
提供有關銷售旅遊／婚嫁相關產品服務	2,269		78,671
銷售旅行團	-		78,972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總額	2,269		157,643
收益確認的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	2,269		78,671
於一段時間內轉移	-		78,972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總額	2,269		157,643

6.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分部資料 (續)

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已確認的本集團經營分部如下。此等經營分部按經調整分部經營業績的基準進行監管及作出策略性決定。

	旅遊及旅遊/運輸相關業務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財務活動		總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	2,269	157,643	307	545	-	-	2,576	158,188
可呈報分部收益	2,269	157,643	307	545	-	-	2,576	158,188
可呈報分部(虧損)/溢利	(13,527)	(5,727)	8	(2,298)	(96)	(678)	(13,615)	(8,703)
利息收入	88	998	-	-	-	108	88	1,106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	-	-	(2,189)	(1,823)	-	-	(2,189)	(1,823)
出售投資物業的收益	-	-	2,000	-	-	-	2,000	-
融資成本	(338)	(901)	(36)	(38)	-	-	(374)	(939)
股息收入	-	-	-	-	31	113	31	11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172)	(14,073)	(148)	(468)	-	-	(3,320)	(14,541)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1,856)	(942)	-	-	-	-	(1,856)	(942)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負債的虧損	-	-	-	-	(65)	(226)	(65)	(226)
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的公允價值 收益/(虧損)	-	-	-	-	2	(256)	2	(256)
分估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	(60)	-	-	-	-	-	(60)

	旅遊及旅遊/運輸相關業務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財務活動		總額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資產	52,431	88,116	73,296	101,068	9,878	334	135,605	189,518
期/年內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	2,156	9,030	204	27	-	-	2,360	9,057
可呈報分部負債	41,574	79,368	2,005	6,845	60	30	43,639	86,243

6.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分部資料 (續)

分部資料 (續)

本集團經營分部所呈列總額與本集團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呈列主要財務數據的對賬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收益	<u>2,576</u>	<u>158,188</u>
集團收益	<u>2,576</u>	<u>158,188</u>
可呈報分部虧損	(13,615)	(8,703)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828)	(692)
其他企業開支	<u>(4,952)</u>	<u>(2,462)</u>
除所得稅前虧損	<u>(19,395)</u>	<u>(11,857)</u>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資產	135,605	189,518
其他企業資產	<u>615</u>	<u>9,413</u>
集團資產	<u>136,220</u>	<u>198,931</u>
可呈報分部負債	43,639	86,243
其他企業負債	<u>815</u>	<u>1,657</u>
集團負債	<u>44,454</u>	<u>87,900</u>

6.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分部資料 (續)

分部資料 (續)

本集團的外部客戶收益及其非流動資產按以下地理位置劃分：

	來自外部客戶收益		非流動資產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註冊地)	2,519	158,133	4,225	117,326
中國(不包括香港)	57	55	31	50
	2,576	158,188	4,256	117,376

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乃根據資產實際所在地劃分。註冊國家乃本集團視為其發源地的國家，主要業務及管理中心均位於該國家。

本集團大部分收益源自香港。由於本集團的客戶人數眾多，故於期內概無重大收益來自特定外部客戶。



7. 經營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達致：		
以下各項之折舊開支：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1,084	1,859
—包含在以下各項之使用權資產：**		
—辦公室設備	128	128
—租賃土地及樓宇	142	437
—其他租作自用物業	1,966	12,117
	<u>3,320</u>	<u>14,541</u>
出售以下各項之(收益)／虧損：		
—包含在以下各項之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及樓宇	(3,830)	—
—其他租作自用物業	—	256
—投資物業	(2,000)	—
—一間聯營公司	3,527	—
	<u>(2,303)</u>	<u>256</u>
以下各項之減值虧損：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125	8
—包含其他租作自用物業之使用權資產	1,731	934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2,984	—
	<u>4,840</u>	<u>942</u>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100	(31)
短期租賃開支	872	5,056
不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可變租賃付款	20	49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薪金	19,528	60,468
—退休計劃供款	886	2,533
	<u>20,414</u>	<u>63,001</u>

7. 經營虧損 (續)

- *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開支已包括在：
-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及分銷成本約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38,000港元)；及
 -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行政開支約1,08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221,000港元)。
- ** 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已包括在：
-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及分銷成本為零(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670,000港元)；及
 -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行政開支約2,23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012,000港元)。

8.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借貸利息	36	38
租賃負債利息	338	901
	<u>374</u>	<u>939</u>

9.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		
期內稅項	82	153
遞延稅項	(52)	(66)
	<u>30</u>	<u>87</u>



9. 所得稅開支 (續)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之規則及規例，分別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毋須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司法權區繳納任何稅項。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惟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為利得稅兩級制下之合資格法團，其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首2百萬港元按8.25%計算香港利得稅，估計應課稅溢利超出2百萬港元的部分則按16.5%計算香港利得稅。

本公司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稅率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由於期內並無於中國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中國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

10.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約19,42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2,192,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509,859,000股(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09,859,000股)計算。

由於期內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1. 中期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租賃裝修承擔約11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90,000港元)；就辦公設備承擔約3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98,000港元)；無傢俬及裝置承擔(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000港元)的資本開支。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出售賬面淨值為14,958,000港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項目(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此外，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香港物業訂立若干租賃。計入其他租作自用物業的使用權資產1,731,000港元已於本期間確認。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旅遊及旅遊／婚嫁相關業務分部的虧損導致本集團對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收回金額作出評估。根據評估，已確認減值虧損約1,85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42,000港元)並自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該等以使用價值計算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可收回金額由該等旅遊以及旅遊相關及婚嫁相關業務根據管理預算計劃按介乎12%至22%的稅前貼現率所產生的貼現現金流量釐定(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

13. 投資物業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期／年初	84,900	88,800
添置	189	23
出售	(6,900)	-
投資物業的公允值變動	(2,189)	(3,923)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附註20)	<u>(76,000)</u>	<u>-</u>
期／年終	<u>-</u>	<u>84,900</u>

13. 投資物業 (續)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之投資物業及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投資物業的公允值乃按保柏國際評估有限公司(與本集團概無關聯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於當日作出的估值而釐定。保柏國際評估有限公司為香港測量師學會會員,具有適當資格且近期於相關地點曾進行物業估值。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範圍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範圍
商用物業	投資法	經計及位置、環境、樓齡、 通達性、樓層、面積等個別 因素的市場每月租金 (港元/平方呎)	不適用	25港元至40港元
		復歸收益率	不適用	1.3%至3.0%
工業物業	投資法	經計及位置、環境、樓齡、 通達性、樓層、面積等個別 因素的市場每月租金 (港元/平方呎)	24.4港元至31.1港元	17港元至26港元
		復歸收益率	3.1%至3.5%	3.2%至3.7%

期內, 估值技術概無任何變動。

公允值計量乃基於上述物業獲完全充分使用(與其實際用途並無差異)而釐定。

投資物業的公允值按第3層經常性公允值計量。年初及年末公允值結餘的對賬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四月一日	84,900
添置	189
出售	(6,900)
投資物業的公允值變動	(2,189)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附註20)	<u>(76,000)</u>
於九月三十日	<u>-</u>
於九月三十日持有的資產的期間公允值變動計入損益	<u>(2,189)</u>

14. 應收貿易款項

按發票日期計的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天	102	1,420
31至90天	5	315
90天以上	88	464
	<u>195</u>	<u>2,199</u>

本集團的政策通常授予客戶最多30天的信貸期。本集團的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結餘。

15.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公允值計量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持作買賣於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	8,810	—
衍生金融工具		
一恒生指數期貨合約	18	—
	<u>8,828</u>	<u>—</u>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變動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入賬列作收益／虧損淨額。

附註：此等投資的公允值乃參考其於報告日期所報的買入價釐定。



1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公允價值計量（續）

下表呈列根據公允價值架構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該架構根據計量此等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所使用的主要輸入數據的相對可靠性，將金融資產劃分為三個層級。公允價值架構分為以下層級：

- 第1層： 相同資產及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2層： 資產或負債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自價格衍生）觀察所得的輸入數據（不包括第1層所包含的報價）；及
- 第3層： 並非根據可觀察的市場數據得出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無法觀察的輸入數據）。

金融資產整體所應歸入的公允價值架構內的層級，應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架構分類如下：

	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第1層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第2層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第3層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上市股本證券	8,810	—	—	8,810
— 衍生工具	18	—	—	18
總計	8,828	—	—	8,828

期內不同層級之間並無轉撥。

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值之金融工具包括應收貿易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租賃應收款項、應收／應付聯營公司之款項、已抵押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及銀行借貸。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該等按攤銷成本入賬之金融工具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並無重大差異。

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及金融機構現金存款	11,873	23,273
銀行短期存款	<u>20,000</u>	<u>20,851</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31,873</u>	<u>44,124</u>

17. 應付貿易款項

本集團通常獲其供應商授予最多30天的信貸期。按發票日期計的應付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天	1,168	9,211
31至90天	597	3,568
90天以上	<u>5,882</u>	<u>5,808</u>
	<u>7,647</u>	<u>18,587</u>

18. 銀行借貸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有抵押銀行借貸：		
—於一年內到期償還的部分	—	499
—於一年後到期償還並載有催繳條款的部分	<u>—</u>	<u>2,427</u>
	<u>—</u>	<u>2,926</u>



18. 銀行借貸 (續)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貸約2,926,000港元按港元最優惠利率減3.1厘的浮動年利率計息。流動負債包括預期不會於一年內償還的銀行借貸約2,427,000港元。由於相關貸款協議載有放款人享有無條件權利隨時酌情要求還款的條款，故該等銀行借貸獲分類為流動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貸由本公司所提供的公司擔保及本集團約15,100,000港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及約6,900,000港元的投資物業作抵押。

19. 股本

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股份 數目 千股	金額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股份 數目 千股	金額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u>2,000,000</u>	<u>20,000</u>	<u>2,000,000</u>	<u>20,000</u>
----------------	------------------	---------------	------------------	---------------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u>509,859</u>	<u>5,099</u>	<u>509,859</u>	<u>5,099</u>
----------------	----------------	--------------	----------------	--------------

20.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與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相關之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二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買方」）訂立臨時買賣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出售而買方同意收購昌基有限公司（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全部股權。有關該交易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一日之通函。

20.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與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相關之負債 (續)

昌基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及物業持有。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昌基有限公司所佔預期於報告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出售的資產及負債已劃歸為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及與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相關之負債，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分別呈列。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後，昌基有限公司出售事項完成。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投資物業	73,03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5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
	<hr/>
	73,195
	<hr/>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相關之負債：	
應計費用、已收訂金及其他應付款項	95
	<hr/>

21. 承擔

經營租賃承擔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向租戶出租投資物業。於期終，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於下列期間到期的應收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	480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訂約但未撥備資本開支的承擔約為8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211,000港元)。



22. 關連方交易

除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期內與關連方進行以下交易。

(a) 重大關連方交易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付予一間聯營公司的租金開支	-	404
付予一間關連公司的租金開支	<u>70</u>	<u>-</u>

附註：

上述交易的條款乃由本集團與聯營公司／關連公司共同協定。董事認為條款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基準訂立。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期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總額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480	1,916
退休計劃供款	<u>11</u>	<u>26</u>
	<u>491</u>	<u>1,942</u>